

商务部公告2007年第61号 - - 商务部赋予企业原油、成品油经营资格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1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01451.htm 商务部公告(2007年第61号) 依据《行政许可法》、《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》(商务部令2006年第23号)和《原油市场管理办法》(商务部令2006年第24号)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赋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化国际石油公司、中艺华海进出口有限公司原油销售经营资格。赋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油仓储经营资格。赋予中艺华海进出口有限公司、辽宁方圆国家标准样品油有限公司、东明中油燃料石化有限公司、新疆泽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、茂名市港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、宁夏宝能实业有限公司成品油批发经营资格。赋予茂名市港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、揭东县通辉燃化有限公司、新疆中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、乌鲁木齐县石油燃料有限公司、新疆泽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成品油仓储经营资格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